

附件 2：事業申請者各類別佐證資料

【出版事業與實體書店之營運及銷售】 (應檢附稅籍登記資料及其他足以證明營運事實之文件，並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)

- 稅籍登記資料(由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查詢列印)。
- 其他足以證明營運事實之文件(擇附上年度圖書目錄或發行雜誌名冊、最近一期圖書或雜誌進出貨紀錄、或書店圖書陳列空間實景照片等)。
- 受疫情衝擊影響、營運困難、人員薪酬、租金或其營運急需支出項目之證明文件(擇附本年度與去年度同期或近半年之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、活動延期或取消及已支出費用之證明文件、經營事業場所租賃契約影本等)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(無申請本項者免附)。

【工藝之創作、研發、展演及展售】 (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)

- 營運收入減損情況之證明文件(擇附參觀人數報表、體驗課程報名資料等)。
- 營運管銷支出或負擔(擇附場地租金、人員薪酬、水電費繳費單據等)
- 原參與活動受疫情影響取消或延後證明。
- 原參與活動取消或延後已支出費用之相關資料(擇附機票退票手續費支出單據、住宿房費支出單據、宣傳行銷費用相關單據等)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(無申請本項者免附)。

【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之創作、研發、展演及展售】 (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)

- 因受疫情衝擊影響展演活動取消或延期，致營運收入減損相關證明文件。
- 營運管銷支出或負擔（擇附核發薪資證明、保險證明、租賃契約、個人承攬契約或其他相關類似工作契約、合作意向書、行銷宣傳製作單據等）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（無申請本項者免附）。

【電影映演及影視製作】 (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)

- 營運收入減損情況之說明（擇附電影映演業去年同期營業額、票房之比較）及證明文件。
- 國片或節目拍攝、製作受疫情影響致中斷或終止之佐證資料及已支出證明（擇附場租契約、薪資或承攬費用支出）。
- 受疫情影響國片上映延後之證明及相關文件（擇附製作相關文宣品、影音宣傳預告片等已支出費用及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。）
- 國際展會取消之證明。
- 國片銷售授權書或受邀參加國際影展證明。
- 國際參展相關已支出費用之佐證資料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（無申請本項者免附）。

【流行音樂展演】 (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)

- 營運收入減損情況（擇附與去年同期營業額或票房之比較）、展演活動取消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- 場館租賃契約影本。

- 營運管銷支出或負擔（擇附已支付場租、表演團體酬勞、主辦單位與售票單位之簽約文件、售票平台退票紀錄證明或退票手續費用等證明）。
- 受邀參加國外音樂節演出或國際流行音樂展會之證明、國外流行音樂節或國際展會取消證明，以及國際參演、參展相關已支出之佐證資料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（無申請本項者免附）。

【博物館、地方文化館與社區營造之營運及展售】（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附佐證資料）

- 參觀人數減少，致產生營運衝擊：109年1-3月與108年同期收入減少證明、相關已支出費用之證明文件（租金、水電/郵電/保險等行政管銷）。
- 展覽、活動取消或延期：取消或延期原規劃、承攬之展覽或活動之說明及證明文件、專案人員薪資發放證明、相關已支出費用之證明文件（租金、設計、製作、文宣、差旅/水電/郵電/保險等行政管銷）。
- 文創商品銷售營運衝擊：109年1-3月與108年同期收入減少證明、專案人員薪資發放證明文件、相關已支出費用之證明文件（租金、水電/郵電/保險等行政管銷）。
- 體驗活動（DIY）、導覽需求衝擊：109年1-3月與108年同期收入減少證明、專案人員薪資發放證明文件、相關已支出費用之證明文件（租金、材料、講師、文宣、差旅/水電/郵電/保險等行政管銷）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（無申請本項者免附）。

【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推廣及營運】 (請依營運受衝擊樣態擇
附佐證資料)

- 受疫情衝擊影響營運或工作履約之說明(擇附營運收入減損情況、展演活動取消或延期之相關證明文件)。
- 營運管銷支出或負擔(擇附人員薪資證明、保險證明、租賃契約、個人承攬契約或其他相關類似工作契約、合作意向書、行銷宣傳製作單據等)。
- 因應提升補助計畫內容有關之資料(無申請本項者免附)。